**山西大学文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安排（调剂志愿考生）**

时间：2023-04-07 阅读次数：1

为切实做好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3〕3号）及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晋招考研〔2023〕7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和《山西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办法，具体安排如下：

一、复试原则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树立“考试招生也是育人”的理念，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严格执行教育部和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有关招生政策和规定，统筹做好复试组织工作，规范开展调剂工作，切实提升人才选拔质量，全力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平稳有序。

二、复试组织管理

1、学院成立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组，对复试工作进行组织协调和统筹管理。根据学校复试录取办法，负责制定本单位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相应的复试考核工作。

2、学院按学科（专业）成立复试小组，在领导组的指导下具体开展面试和实践能力等考核。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有亲属参加的，不得参与相关复试工作。

三、考生复试资格要求

符合教育部制定并公布的参加当年统考和联考考生进入复试的基本分数要求以及我院有关学科划定的专业复试分数要求的考生。

四、调剂基本要求

执行我校研究生院公布的我校调剂基本要求和我院具体专业的调剂要求。

五、复试方式及内容

1、复试比例

本着按需招生、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综合各专业招生计划、学科专业特点和达线人数，调剂志愿复试人数为招生人数的3倍。不足的按实际人数复试。

2、复试方式

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复试方式。按学科（专业）分组进行。

3、复试主要内容

（1）专业基础能力测试（100分）：笔试

（2）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100分）:面试

（3）综合素质复试（100分）：面试方式，主要参考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等，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心理健康情况、表达能力等。

六、调剂复试时间

我院调剂复试时间拟定于4月10日—4月13日期间进行。4月10日上午递交材料,地点：坞城校区商学楼三层A320教室

复试笔试时间：4月10日下午14：30

地点：坞城校区文科楼A301，A302教室

复试面试时间：4月11--13日

七、复试资格审查

（1）审查时间：一志愿复试考生完成资格审查时间：4月10日8:00—12:00；

（2）审查地点：坞城校区商学楼院三层A320教室。

（3）复试材料提交：

1） 《山西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须打印后认真阅读并签字确认）；

2）《2023年山西大学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审核意见不能为空，签字盖章清晰有效）；

3）初试准考证（可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

4）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正反面同页）；

5）应届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有效期至少延长至2023年7月）；往届生提供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有效期至少延长至2023年7月）；国（境）外学历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6）前置学历学习成绩单（加盖公章）；

7）外语水平等级证书（外语四六级或其他等级证书）、本科毕业论文摘要或进展报告、科研成果、获奖情况等材料（此项为补充材料）；

8）缴纳复试费截图（纸质版）。

附表1：

各 专 业 笔 试 科 目

|  |  |  |  |
| --- | --- | --- | --- |
| \*\*码 | 专业名称 | 复试科目 | 复试地点 |
| 045300 | 汉语国际教育 | 中国文化概论 | 文科楼A301 |
| 050101 | 文艺学 | 文学基础理论与评论 | 文科楼A301 |
| 050103 | 汉语言文字学 | 语言学概论 | 文科楼A302 |
| 050104 | 中国古典文献学 | 中国古典文献学 | 文科楼A302 |
| 050108 |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专题 | 文科楼A302 |
| 0501Z2 | 中国民间文学 | 民间文学与民俗学 | 文科楼A302 |
| 130100 | 艺术学理论 | 戏剧影视创作与研究 | 文科楼A302 |

附表2：

4月11--13日面试情况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 |
| \*\*码 | 专业名称 | 复试日期 | 复试时间 | 复试地点 |
| 130100 | 艺术学理论 | 4月11日下午 | 15：00开始 | 商学楼B308 |
| 045300 | 汉语国际教育 | 4月11日 | 8：30开始 | 商学楼A322 |
| 050101 | 文艺学 | 4月13日 | 13：30开始 | 商学楼A322 |
| 050103 | 汉语言文字学 | 4月12日 | 8：30开始 | 商学楼A320 |
| 050104 | 中国古典文献学 | 4月11日 | 8：30开始 | 商学楼C315 |
| 050108 |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 4月11日下午 | 14：00开始 | 商学楼C302 |
| 0501Z2 | 中国民间文学 | 4月11日下午 | 14：30开始 | 商学楼A321 |
|  |  |  |  |  |
| 待考地点 | 所有专业 | 4月11---13日 | 8：30开始 | 商学楼B307 |

八、成绩核算

1、复试总成绩计算办法

复试总成绩按照百分制计算。

复试总成绩="(专业基础能力测试）成绩\*40%+（听力、口语）成绩\*10%+（综合素质复试）成绩\*50%

2、考生总成绩计算办法

考生总成绩采取初试总成绩与复试总成绩进行加权的记分办法。

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初试满分×100×60% +复试总成绩×40%

3、以下情况属于复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专业基础能力测试低于60 分。

综合素质复试成绩低于60 分。

九、录取原则

复试结束后的录取排队方式：①按专业进行排队；②出现同样分数时，按复试成绩高低排名。

十、信息公开和违规处理

信息公开和违规处理严格依照《山西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执行。

其余未尽事宜请参照山西大学研究生院有关复试的规定执行。

十一、复试微信群（调剂学生）

为了保证文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顺利开展，便于调剂志愿考生进行复试，特建立文学院调剂志愿研究生复试群，请参加复试的考生及时入群。



山西大学文学院

2023年4月6日